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訂立協議作出上述任何行動，亦非旨在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China South City Holdings Limited**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8)

**有關**

**2024年4月到期的9.0%優先票據(國際證券識別編碼：XS2085883119，通用代碼：208588311)「2024年4月票據」及  
2024年10月到期的9.0%優先票據(國際證券識別編碼：XS2238030162，通用代碼：223803016)「2024年10月票據」之更新**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近年來，因外部因素變化，公司銷售不及預期，現金流只能保證日常經營所需。上述因素的疊加效應導致我們的流動資金日趨緊張。因此，我們在債務上面臨著非常大的還本付息壓力。我們自2022年以來採取了各種積極措施，並成功將境外美元債進行了幾次展期。但公司經營以及資金狀況未能及時改善，因此，我們預期不會就2024年10月票據於2024年2月9日到期的強制贖回款項進行支付(「2月未支付強制贖回」)，而這將導致2024年10月票據發生違約事件；我們亦預

期將不會就2024年4月票據於2024年2月12日到期的一筆利息進行支付(「2月未支付利息」)，而倘未能於2024年3月13日前支付該利息，將導致2024年4月票據發生違約事件。因此，可能觸發其他債務項下的違約事件，進而導致我們無法履行未償還債務項下的付款義務，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可能導致破產或其他形式的重組。

我們一直積極尋求融資，並努力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以履行我們的財務承諾，以償還2月未支付利息和2月未支付強制贖回款項。我們正在考慮不同的選擇，包括但不限於徵求同意、債務重組計畫和交換要約，並會在適當時候向市場作出更新。

承董事會命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李文雄及鄭松興

2024年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聯席主席為李文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鄭松興先生(執行董事)；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耿梅女士、萬鴻濤先生、覃文忠先生及鄭嘉汶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馮星航先生、申麗鳳女士、李愛花女士及鄧津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徐閔女士及李煦博士。